

# 临沭县财政局文件

沭财采〔2020〕6号

## 关于公开供应商未中标（成交）原因的通知

各镇街，县直各单位，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：

为贯彻落实省市精神，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，保障供应商公平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，即日起，各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向未中标供应商告知评审得分及未中标原因情况。各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（成交）公告时，应当一并公开未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的评审得分及未中标（成交）原因。使用招标采购方式的，还应当向相关投标人公开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原因。

特此通知。



(此页无正文)

## 临沭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临沭县2020年预算公开方案的通知

各乡镇、街道办，县直各部门、各单位，驻沭各金融机构：  
根据《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0年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》（鲁财预〔2020〕1号）和《临沂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0年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》（临财预〔2020〕1号）要求，现将我县2020年预算公开方案印发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公开范围。各乡镇、街道办，县直各部门、各单位，驻沭各金融机构。

二、公开时间。2020年7月24日。

三、公开内容。2020年预算公开方案（见附件）。

四、公开方式。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“信息公开”栏公开。

五、工作要求。  
（一）加强领导。各乡镇、街道办，县直各部门、各单位，驻沭各金融机构要高度重视预算公开工作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责任分工，确保公开工作顺利推进。  
（二）严格审核。各乡镇、街道办，县直各部门、各单位，驻沭各金融机构要严格按照规定的内容、时间和方式公开预算信息，不得遗漏、不得虚报、不得瞒报，确保公开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。  
（三）强化监督。各乡镇、街道办，县直各部门、各单位，驻沭各金融机构要自觉接受社会监督，对群众反映的问题要及时整改，对存在的问题要及时纠正，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要及时查处，确保公开工作取得实效。  
（四）加强宣传。各乡镇、街道办，县直各部门、各单位，驻沭各金融机构要通过多种形式广泛宣传预算公开工作的重要意义，提高公众对预算公开工作的认识和支持，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。

**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**

临沭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0年7月24日印发